

IDEAL INTERN

理想实习生

肖 桐◇著



从职场小菜鸟，到公司白骨精；

从爱情失败者，到情场女神；

从痛不欲生到野蛮生长，从一无所有到爱情、事业双收！

IDEAL INTERN

理想实习生

肖 桐◇著



新世界出版社
NEW WORLD PRESS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理想实习生 / 肖桐著. — 北京 : 新世界出版社, 2013. 9

ISBN 978-7-5104-4605-4

I. ①理… II. ①肖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3)第211512号

理想实习生

作 者: 肖 桐

责任编辑: 张铁成

责任印制: 李一鸣 黄厚清

出版发行: 新世界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西城区百万庄大街24号(100037)

发 行 部: (010)6899 5968 (010)6899 8733(传真)

总 编 室: (010)6899 5424 (010)6832 6679(传真)

<http://www.nwp.com.cn>

<http://www.nwp.cn>

版 权 部: +8610 6899 6306

版权部电子信箱: frank@nwp.com.cn

印 刷: 北京毅峰迅捷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710mm×1000mm 1/16

字 数: 160千字 印张: 14

版 次: 2013年10月第1版 2013年10月第1次印刷

书 号: 978-7-5104-4605-4

定 价: 29.80 元

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凡购本社图书, 如有缺页、倒页、脱页等印装错误, 可随时退换。

客服电话: (010)6899 8638



第一章

一切都是新的 /001

第二章

毕业季 /018

第三章

找工作比找死还难 /044

第四章

周默的秘密 /059

第五章

机会来了 /075

第六章

勇往直前 /097

第七章

野蛮成长 /142

第八章

罗汉果的惦念 /173

第九章

实习生变白骨精 /190

第十章

青春有始无终 /207



第一章 一切都是新的

人生有些事情就像打喷嚏，虽然你有所预感，却总是措手不及。易晓曦的这个喷嚏发生在一个初夏的早上。

咣咣咣！急促的敲门声打破了清晨的美梦。

整个寝室的姑娘都被惊醒了，有几个干脆用被子蒙上头，其余的则随着敲门的节奏翻着身。谁知才消停了几秒种，敲门声再次袭来，听得让人心焦。她闭着眼睛无奈地去开门，吱扭扭门开了一条细缝，那来人着实把老三吓了一跳：“姚淼？！”

姚淼一直是经管学院的一朵雪莲，高贵清纯，才貌绝佳，留校帅哥师兄周默的女友，全院男生的梦中情人。而此时，她站在211寝室门口，一袭白色丝质吊带睡裙，头发凌乱蓬松，眉毛打着结，一脸研究哥德巴赫猜想未果的纠结表情。估摸也是刚起床，看上去，她往日淑女的形象被瞬间拉黑。老三心里升起不祥的预感：要出事！

“易晓曦呢？”姚淼探着大半个身子进来，边问边往里闯。

“没，没起呢。”老三见她面色慌张，也不自觉地跟着慌了神，话没说完，姚淼已经爬上易晓曦铺位的梯子。

“易晓曦！快醒醒。”姚淼趴梯子上，摇晃着她。

“困死了，就再睡五分钟，五分钟再不起就是猪。”易晓曦把自己严严实实地裹在毛巾被里，像个粽子，嘟囔道。昨晚寝室通宵扑克大战，她作为滚子皇后，奋斗到凌晨三点才爬上床。

“朗朗今天结婚。你不去现场看看？”姚淼从喉咙里发出幽幽之声。这一句话仿佛一下消灭了地球人，寝室一片死寂，呼吸声瞬间停止。所有人都大气不敢出，十几双眼睛呆呆地露出被角，齐刷刷地看向易晓曦的床铺。仿佛在看惊悚片，恐怖镜头即将出现，杀手就要登场，易晓曦要被谋杀，如果情节太挑战，她们会瞬间缩回被子。

“结呗。”易晓曦懒洋洋地从被窝里伸着懒腰，神经显然一半还在梦里神游，她从被子里歪出半颗脑袋，喃喃道。

看到老三逐渐瞪大的眼睛，她反而忽然清醒了过来，“混蛋！”她跳起来，飞快地开始往身上套衣服。

姚淼忙跳下梯子，闪在一边道：“你冷静点，周默刚告诉我的，还让我瞒着你，可我觉得……”话说一半被打断了。

“脸都没洗，你要去哪儿啊？”易晓曦风一样经过呆若木鸡的老三，只留老三被吓得不轻地喊了一句，寝室里刚刚苏醒的其他几个人更是大气都不敢出。朗朗和易晓曦，经管学院的模范情侣，最蜜糖的小两口。从大一开始，朗朗骑着自行车带易晓曦四处转悠的模样，就已经成为学校里的一道固定风景线，有传言说两人曾在小团体里宣布等易晓曦毕业他们就领证……虽然非典封校以后，很少听到他们俩的情侣通电，但也不至于忽然间，易晓曦不在的时候，朗朗就结婚了吧？每个人都不由自主地张着嘴，脑海里只有一个念头：就



凭易晓曦的冒失劲，准要出大事儿。

可易晓曦已经冲出了门。

一屋子的姑娘此时大眼瞪小眼，手足无措。易晓曦要是这么冲出学校一定要受处分的，非典封校，擅自出校门是要没有学位证的。这对大四学生来说，可是天大的事。“姚淼，快联系周默拦住她呀！”老三带着颤音叫道。

姚淼此时呆呆地立在那里，这也许就是她想看到的一幕。可同时，她又开始懊恼没听周默的，先稳住易晓曦。要是的一句话能杀人，她刚才那句绝对起效了。易晓曦被她的消息秒杀了，并且已如脱缰野马一去不回。姚淼立在易晓曦的寝室里，轻咬着嘴唇沉默着，最坏的结果从她心里慢慢升起。

女人的第六感有时准的要人命。没错，易晓曦的确要在这个坝上万劫不复。可如果易晓曦是死于刀伤，那姚淼这一刀只是捅得她鲜血淋漓，还不算要命。

易晓曦在校园里狂奔，怒火中烧。她怎么也想不明白，朗朗怎么可能今天结婚，而新娘不是自己！非典封校前一个月，他们还去吃麦当劳，朗朗举着甜筒跟她说，等她毕业了，他俩就结婚，还要举行一个沙滩婚礼。易晓曦畅想着来宾都穿着比基尼，光着脚丫，头戴大檐帽，烟火摆满沙滩的浪漫场景。之后，两个人还拿甜筒碰了杯，狠咬一口冰激凌，从牙爽到心，立据为证。那天阳光明媚的直刺眼，空气里到处充满快乐的气泡。可此时此刻，朗朗竟然在准备他的婚礼，他要挽着另一个姑娘走过红毯，完全没自己什么事？谁能解释一下，哪里出了岔头，到底什么情况，相恋四年，怎么可能发生这种事情！一张由愤怒、震惊、悲伤、嫉妒紧密缝制的大网，此刻正笼罩在易晓曦的内心，她急于想挣脱，弄个明白。

易晓曦不顾一切的冲向校门，所有关于朗朗的记忆还在自动播放着，它们鲜活跳跃，一望无际。

那个带着她去看海的朗朗；那个喜欢在沙滩上画一条线，然后喊跑，每次都傻乎乎冲出去的朗朗；那个喜欢在寝室熄灯关门时，悄悄带着自己去足球场放五分钱一根烟花的朗朗；那个深夜背着自己爬过玉山去看病的朗朗；那个陪着自己在冰冻的深秋整宿排队报名参加托福考试的朗朗！此刻，所有关于的朗朗的好，正像潮水，澎湃汹涌，排山倒海，快把易晓曦窒息掉。他对自己那么好，怎么可能一声不吭去娶别人。如果他这样做了，朗朗这个名字从此就跟自己再没瓜葛了。一想到这，易晓曦觉得她不敢想下去，一想心会狠狠的疼一下。

此时此刻，易晓曦唯一想做的是要马上见到朗朗，她想搞明白，问清楚。这想法在易晓曦心里破土疯长，要顶破她的胸腔。

易晓曦沿着主路疯跑着冲向校门，保安们都搞不清状况，措手不及。眼看就要接近门口时，一个矫健的身影从侧面的草坪奔跑而来，跃过低矮的灌木，一双大手死死地紧抓住易晓曦的胳膊，把她整个人拽了个趔趄。来人高大，挡在易晓曦面前，凝眉怒视。这是周默，易晓曦的师兄，已留校几年，大易晓曦三届，经管学院的万人迷，男女老少通吃。他还有个重要的身份，大学期间他是朗朗的下铺，铁磁。

“你疯了？这么闯出去，你会丢了学位证。你有没有脑子？遇事就不能冷静点？”周默此时两眼急得通红，急速地奔跑让他有点气喘，他愤怒地向易晓曦吼道，好像此时该受苛责的是易晓曦。

“别拦着我，我要去问问朗朗，这是什么情况！”易晓曦疯狂又执拗地想



挣脱周默的手臂，大喊大叫着。

“什么什么情况？根本没有你想象的那么简单！”

“我要去问问他为什么这么做！”易晓曦斩钉截铁，此时她开始把满腔怒火转向周默。

“不是所有事情都有个为什么！你就这么闯出去，除了自讨没趣，什么都改变不了！”周默言辞毫不客气，试图用这种方式骂醒易晓曦。连周默自己都不知道事情怎么会进展到了这一步。此前朗朗跟自己说结婚的事情，他本来也是震惊到要暴揍对方一顿的。可是冷静了几天，他慢慢平息了，他开始觉得朗朗的决定虽然混蛋，但事出有因，也是迫于现实和无奈。这个选择可能现在对于易晓曦来说是晴天霹雳，但长远看不完全是坏事。只是这一切周默找不到合适的机会告诉易晓曦。这个清晨，他的本意是让姚淼陪着易晓曦，没想到姚淼这么沉不住气。他还没来得及想想姚淼为什么会不管不顾地泄露这个天大的秘密。

“改变？我不想改变！他爱跟谁结婚就跟谁结婚，我就是想当面问问他，到底发生了什么！”易晓曦开始口是心非，她不想暴露自己的真实想法，哪怕是在周默面前。她害怕此时此刻自己的敏感、软弱喷薄而出，一发不可收拾。强烈的自尊时刻像是绷紧的橡皮筋，尽管弹力要殆尽了，还死撑着。

“发生了什么，朗朗一定会给你一个解释，但不是今天。”周默吼起来。他其实有些束手无策，他最不愿意面对的就是这样的易晓曦，他没办法看着易晓曦痛苦而不去施援手，然而这件事情上，他还能做什么呢？

“这么说，你早就知道，你帮着他来瞒着我？”易晓曦怔住了，她觉得此时的周默像是隐藏在黑暗中的间谍，怀抱秘密却深藏不露，太可怕了，自己那

么信任的人，竟然伙同朗朗一起来骗自己，易晓曦在那个瞬间觉得心灰意冷。

周默不错眼珠地盯着易晓曦的眼睛，像是在纠结事情本身，也像在提醒她，大势已去。

“朗朗是背叛爱情。而你，你就是帮凶，你背叛友情，你背信弃义！”易晓曦冷冷地说，可声音颤抖，身体也不停地颤抖。她怒视着周默。两人四目相对，易晓曦觉得呼吸困难，奔跑带来的副作用让她觉得嗓子里有股血腥的味道。她对周默涌起一种深深地失望，那感觉让她的难受翻了一倍，后背发凉，仿佛有人又捅了她几刀一般。

“别闹了，你这么闹下去事情只会更糟。我今天的任务就是留在学校，确保你别干出什么傻事。”周默凝视着易晓曦，语气有点缓和，他受不了易晓曦这种苛责的目光。

“傻事？处了几年的男朋友今天去结婚，新娘不是我，我跟傻子一样被关在学校里，天底下还有比这更傻的事吗？我要去阻止他，我要去问问他为什么就这么突然地放弃我们的爱情，放弃我！我可以做的更优秀的，等我毕业了，我们可以一起奋斗，我还有几个月就毕业了，他为什么就不能等等我。有什么地方我做的不好，我可以改呀，我是不是一无是处？”易晓曦哽咽了，她倔强着努力地睁大眼睛，梗着脖子，不让眼泪涌出来，仿佛头轻轻一颤，泪水就会不争气的奔涌出来。这个清晨，她就像一个彻头彻尾的傻瓜，自尊和感情一起被扯得支离破碎，阳光清冽一束，穿透空气里一切蝉鸣鸟叫，碎成点滴，狠狠地洒在易晓曦身上，照亮她乌黑的头发，俏皮的圆脸庞，那般美丽、年轻、生动。周默看着她，心头涌起深深地怜惜，可他没有立场宣泄出来。

“你是个特别好的女孩。”周默尽量避开易晓曦那双失神的大眼睛，叹了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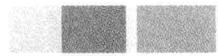
口气说。

“既然我那么好，朗朗为什么不要我？我今天必须见到他。”易晓曦语气轻柔、冷静又坚定，不容周默拒绝。

“会见到的，但不是今天。这世上比爱情重要的东西有太多了，学校有规定，这个阶段谁擅自离开校门是要被处分的，大四的学生违反规定会没有学位证的。你辛苦读了四年书，就为了不知所谓的爱情，去断送前程和理想，值得吗？尤其是已经无法挽回的事情，你去了又能怎么样？像赵敏从婚礼上带走无忌吗？那是小说不是生活。相信我，明天早上你一起床，连太阳都是新的，这地球离开谁都一样转！”周默依然试图劝阻易晓曦别去婚礼现场，他情愿易晓曦此刻恨他，也不想她去了婚礼现场受到任何伤害。

“那些我都不管，朗朗就是我的爱情和青春，这就是我现在追求的全部。如果，连最爱的人都不能去争取，那我还能做好什么？今天不去，我一辈子会后悔，会为自己感到羞耻，这样闷在学校里，我怕憋出内伤！你和姚淼也一样，她要回上海了，你还死抱着留校的名额，你问问你自己，这样放弃姚淼就是你要的吗？如果你去争取，也许一切都会不同呢？为什么不能去试试？所谓爱情？别因为我们这些人就要失去它了，就忙着否定它！”易晓曦的想法总是那么直白，带着青春那一条心的勇气和义无反顾，而这，多么让人羡慕呀。

周默此刻像个被打中心脏的战士，想死扛着不让自己倒下，可易晓曦说的都是他没有勇气说出口的，易晓曦正在做的，也是幻想中自己在做的。他就那么站在那里，慢慢松开了紧抓易晓曦的双手。然后深深地吐了一口气，说：“这是我最怕看到的结果。喏，我事先准备了一份《毕业生工作意向协议书》，给你，走吧，我送你出校门，保安会备案这个文件，不会拦着你。”



理想实习生

易晓曦接过协议书，和周默又一次四目相对，两个年轻人的心此刻都百感交集。

和保安交接了手续，南大门的广场上，周默帮易晓曦拦了一辆出租车，送易晓曦上去，然后跟司机说：“师傅，麻烦您了，送她去正南街会馆，然后再接她回来，往返路费和等候时间咱们回来一块结账行吗？”

司机爽快地答应了。周默从兜里拿出一一次性口罩，递给易晓曦，嘱咐她一定要冷静，快去快回，他就在南大门这里死等。易晓曦看着周默点了点头，那一刻，她心里升起一阵复杂的愧疚感，她知道周默是冒着什么样的风险在帮她，可她心里此刻恨不能穿过多啦A梦的随意门，马上出现在朗朗面前。

车子疾驰而去，周默接起姚淼打来的电话说：“没拦住。按易晓曦的性格，也许不让她去，才是最糟的事情。”周默失神的挂断了电话，立在太阳下一动不动。他在反思他和姚淼的关系，他羡慕易晓曦的做法，可他不同意易晓曦的结论。他不想去争取和姚淼和好的真正原因，也许只有他自己最清楚。当时和姚淼在一起，更多的不是爱情，而是男生的虚荣和哥们义气。

当一个人心里装着另一个人，那么这世上的一切只是陪衬，就像姚淼，她装点着自己的青春，却从没真正走进自己心里。而易晓曦呢？那年易晓曦大一，周默大四，易晓曦一脸青春无敌来应聘学生会主席，把他这个正牌主席吓了一个跟头，之后吸纳易晓曦入会，易晓曦每天东奔西跑，优秀耀眼，直到和朗朗一见钟情。他没细想过自己对易晓曦的感情，她是我哥们的女朋友，周默时常这样提醒自己。

车子飞速地离开工大，行驶在漆黑的柏油路上。道路两旁，法国梧桐遮挡了开始毒辣的太阳，只在道路中缝，漏出耀眼的光亮。因为非典，全国高校已



经封校快一个多月了，这些熟悉景色此时看上去本该是另有一番新奇，可是易晓曦全无心欣赏。

她疯狂地拨郎朗的电话，可是对方一直都关机，每一次电话里传来：您所拨打的电话已关机，都让易晓曦感觉万箭穿心，仿佛她再也不会看到郎朗了，一想到她要就此失去他，易晓曦觉得呼吸困难。

她在心里设想了各种见面的场景，她要冲进婚礼现场，奔向郎朗，把他从热情的人群里揪出来，问个究竟，到底什么情况？问问他为什么不能为爱情争取一次。一想到他们会像其他婚礼一样，挂满结婚照片，她恨不得把它们全部撕得粉碎，统统丢进大海。甚至很多电影里的桥段此刻也出现在她脑中，掀桌子，泼红酒，大哭大闹，和新娘扭打在一起。可易晓曦拼命地甩着头，她不想放任自己这么地泼妇下去，尊严还是要的，礼貌还是必须的，这婚礼原本应该属于自己不是吗？可此刻嫉妒、悲愤、困惑正如火烧虫咬一般，灼蚀着易晓曦的神经。她看向车窗，映出一张圆圆的小红脸，那表情毫无笑意，充满了愤怒。

汽车拐入一条林荫道，这里路面宽阔，几乎无商店和行人，车速提高了。路边闪过一座公园，彩色的琉璃砖瓦拼出几何图案，在眼前一闪而过，金光万丈。公园的尽头是一处小湖，浮萍飘荡，荷花朵朵怒放。小湖的对岸是一处被粉色蔷薇花包裹的白色三层小楼，大朵大朵的蔷薇在阳光下仿佛钻石般娇艳欲滴。司机把车停在正南街会馆的马路对面，易晓曦夺步而入，怒气冲冲。可当她踏进这座庭院时，仿佛一脚踏进的不是现实，而是云端。那环境高贵雅致，静谧美好，仿佛处处都在传递一种安详，一种高贵的距离感，统统这些都在告诫她，她不属于这里，这里绝不欢迎她胡闹。



易晓曦走向会馆的接待大厅，侍者很礼貌地伸手拦下她。她摘掉口罩，说自己是新郎的同学来参加婚礼。那侍者歪头打量了她三秒，帆布鞋，牛仔裤，嫩粉色T恤，那人随即恢复专业态度，不卑不亢，不冷不热的引她到二楼中庭。

站在门口，易晓曦看到鲜花围裹的水牌上写着：

新郎郎朗

新娘佟明月

喜结连理

易晓曦顿时傻掉。这情景不在她的想象中。郎朗的名字正和一个陌生女孩的名字并排摆放，还喜结连理，金色的字在大红纸上那么刺眼，看上去亲密无间，不容破坏。

行礼部分已然结束。易晓曦知道自己来晚了，沿着红毯的方向看过去，两边摆放着白色齐人高的廊柱，每个柱头上顶着绽放地粉红色的玫瑰花，精心打理过的金色流苏从花束中垂下，在半腰来了个自然卷，仿佛一排婀娜的金发少女头顶着鲜花矗立。

大厅的墙上挂着巨幅照片，照片里的郎朗看上去如平常一样，嘴角上翘，笑容能甜掉满嘴牙。原来这笑容不是只有跟自己在一块才有，上次见他还是封校之前，没想到那次见面竟是他们关系的终结，想到这里，易晓曦心里难受极了。照片里的女孩，一定就是佟明月吧，妖媚惊艳，看上去有种强烈的优越感，盛气凌人！

大屏幕在滚动播放着他们的成长经历，机关幼儿园在一起的合影，干部子弟小学的春游合照，高中成人礼上亲密地互抹蛋糕，女孩在牛津大学的学位照，郎朗大学毕业晚会上弹吉他耍帅的照片，天啊，有没有搞错，那张照片还



是我给他照的，易晓曦的心里燃起了一把怒火。朗朗，你个混蛋，马上给我出现！

易晓曦呆呆地看着大厅里的每一个人。来宾们都在等待自助餐的开始，他们相互握手寒暄着，祝福着，仿佛每个人家庭每个人都是这场婚礼的真心参与者，受益者，他们为了一对璧人的结合而感动，他们相互拥抱，玩笑，碰杯，他们的态度礼貌又谦卑，他们的声音洪亮又清晰。谈论着政府街心广场的布局计划，讲着跨海大桥的开通时间，仿佛这不是一场婚礼，而是一场高官权贵的交易聚会。他们举着郁金香形的杯子，喝的那是香槟吗，易晓曦想，她还从没尝过那是什么味道。

男士们个个西装加身，打着领带或是领结，彩色的袖扣满眼可见。这些装束连指导易晓曦论文的邓教授都不会穿，她在学校里还从没见过这种阵势，那些商业杂志上的知名人物才有的打扮此时就在易晓曦眼前，他们是些什么人？

女士们更为夸张，她们穿着鲜亮的各色晚礼服，露出高贵的脖子，抢眼的头发造型和项链耳钉，在灯光和阳光的双重作用下，那般夺人眼球。这是现实还是梦里，易晓曦掐了一下自己的大腿，在她以为，这一幕只有电视里或是梁凤仪的小说里才有。

小野丽莎的爵士音乐环绕着整个场面，巨大的玫瑰型吊灯，闪着光亮的酒杯，一切的一切都成了幻化的背景，它们从各种角度全方位立体地攻击着易晓曦的视听，易晓曦怔住了。

这一刻，她感到眩晕。幻想中的满眼红色，大家推杯换盏划拳行令的场面没有出现，仿佛那是她那个阶级才有的产物。而这里，俨然是个上流社会的婚礼，它超越了她的想象力，它和易晓曦的生活有着天地之间的差距，相隔好几

理想实习生

百个光年。

易晓曦心里涌起说不出的滋味，酸酸的，有悲愤，有深深的嫉妒！

易晓曦在发呆时，换好礼服的新娘正挽着新郎朝大厅走来。郎朗一眼便看到了易晓曦。他首先喊出了易晓曦的名字，并疾步要走向她，那表情慌张陌生，似乎有千言万语欲说又止。易晓曦转头，朝他飞奔过去，可又在马上要接近的时候，突然停住了。

“师妹？你怎么来了。”郎朗竟然叫自己师妹！他不会是郎朗的替身吧，真正的郎朗躲在哪里啦？这也太搞笑了，他竟然叫自己师妹。易晓曦吃惊又困惑地看着他。

然后她的眼睛迅速地瞄向新娘，佟明月比照片还要美艳许多，那件玫瑰红色的礼服在她的身上宛如仙女的纱巾，让她平添了仙气。天啊，她脚上的是水晶鞋吗？那种易晓曦只有在童话故事里畅想过占有过的水晶鞋。低头看看自己脚上的帆布鞋，易晓曦内心有种小阴暗暗自生长，她想找个地缝钻进去，或者来个机器猫的随意门带她回到周默劝她的那个时刻，她真希望从没在这里出现过，从没和佟明月面对面。此刻，她感觉自己是宇宙里漂浮无力的一颗尘埃，卑微游离，她觉得自己站在佟明月面前像个丑小鸭。

“郎朗，这人谁呀？”佟明月一字一顿，言语里夹带着火药味浓烈的不屑，这么美艳的姑娘竟然出口如此不逊。

“这是我师妹，易晓曦，她是，她是周默的女朋友。”郎朗结巴了，此时一脸懦弱至极的表情，他一边讨好着佟明月，一边暗地里挤咕眉眼想让易晓曦附和他。

“周默的女朋友？郎朗，你也太虚伪了，你怎么不告诉她我是谁？”易晓